

证券代码：871591

证券简称：浙江龙文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22704640188W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实际控制人翁兆丰、吴秀毅、励志道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公司股票终止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3 日
承诺有效期	其他，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终止挂牌议案并披露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公司终止挂牌后 5 个转让日 止。
承诺履行期限	其他，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回购责任履行 完毕之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二、承诺事项概况

为保护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在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未投同意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转让情形。满足前述全部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其在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为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限

回购有效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5 个转让日止。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通过快递寄送（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由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若异议股东在上述回购有效期限内未向公司书面提出股份回购要求，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四）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特别提示与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时效性，公司郑重提示，如股东存在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事宜。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浩力 联系电话：0580-8807688 联系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盐仓街道

昌欣路 10 号

邮箱：liuhaoli@longwen-mach.com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函》

浙江龙文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4 日